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0423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簡章、報名表及專用稿紙各1份 (30563971_1133042356_1_ATTACHMENT1.pdf、30563971_1133042356_1_ATTACHMENT2.pdf、30563971_1133042356_1_ATTACHMENT3.ods、30563971_1133042356_1_ATTACHMENT4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第二屆永慶誠實徵文比賽」實施計畫、簡章、報名表及專用稿紙各1份，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永慶房屋第二屆品格教育徵文活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案乃為透過徵文活動，培養學生對於生活的觀察力，並從寫作中探索自我價值與思潮，讓品格教育的觀念向下扎根，以「埋下誠實的種子」為主題，希望學生從將品格素養融入文字的過程中，亦將優良德行落實於日常生活、徵文活動內容摘要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區國小3至6年級、國中7至9年級。

(二)分組及題目：

- 1、國小中年級組（3、4年級）：關於我的誠實小故事。
- 2、國小高年級組（5、6年級）：誠實使我心安。

永吉國中 1130227



PHAA1136001331

3、國中組（7、8、9年級）：因為誠實，我贏得了

.....。

(三)執行期程

1、區賽：

(1)收件：即日起至113年4月19日（星期五）。

(2)評選：113年5月4日（星期六）起至113年5月12日
（星期日）。

(3)公布：113年5月20日（星期一）。

2、頒獎典禮：113年6月1日（星期六）。

(四)比賽辦法：依據題目撰寫作文，字數限制為600字稿紙最多2張。

三、簡章索取逕洽聯合報印發部北部業務組（03）-3314188分機3011、3022 張小姐。

四、檢附徵文活動實施計畫、簡章、報名表及專用稿紙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